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5月8日，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经营计划安排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公司董事会同意董事兼副总经理王志刚先生不再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调整由公司董事陶凯先生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选举董事兼副总经理王志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调整前	调整后
战略委员会	YU WANG(召集人)、Keith D. Kepler、黄杰、沙俊涛、魏飞、汤一诺	YU WANG（召集人）、Keith D. Kepler、王志刚、黄杰、沙俊涛、魏飞、汤一诺
审计委员会	王纪伟（召集人）、王志刚、汤一诺	王纪伟（召集人）、汤一诺、陶凯

公司董事会技术与产品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

会成员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9日